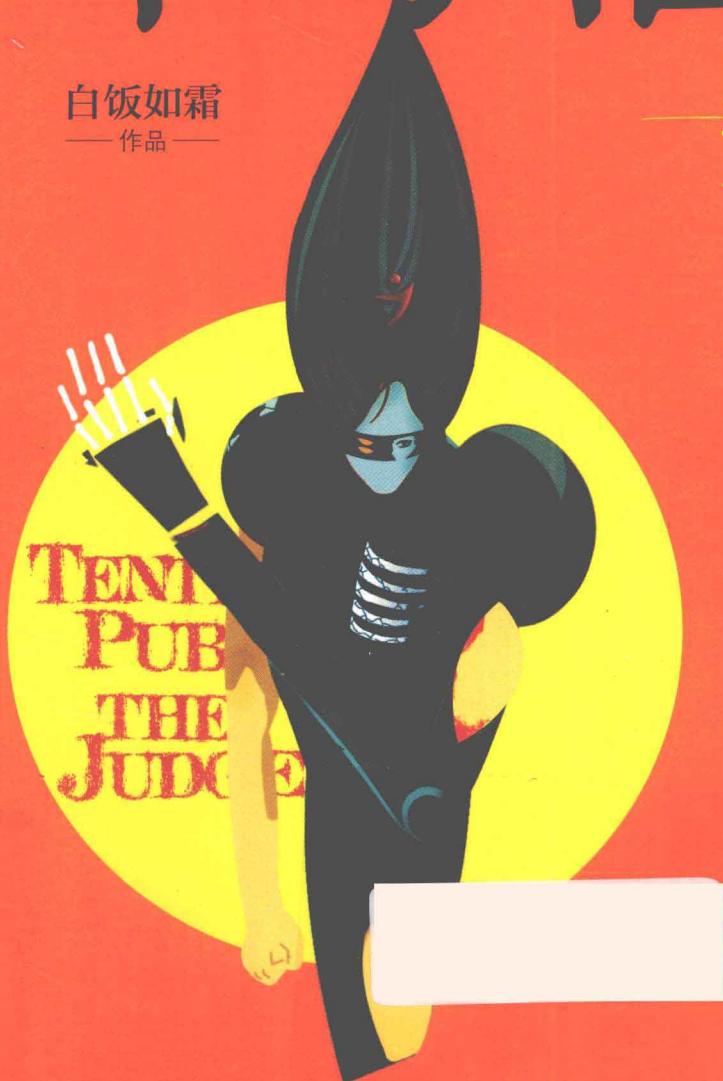


十号酒馆

判官

白饭如霜
——作品——



他存于这危险世界的资本，
便是审判一切虚妄的能力！

神秘的十号酒馆连接着

怎样奇妙的世界？

02

超好看

白饭如霜
作品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十号酒馆·判官 / 白饭如霜著. —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3.1

ISBN 978-7-5502-1354-8

I. ①十… II. ①白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16618号

十号酒馆·判官

作 者：白饭如霜

选题策划：北京磨铁图书有限公司

责任编辑：张萌

封面设计：熊猫布克

排版制作：刘碧微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267千字 700毫米×980毫米 1/16 印张18

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1354-8

定价：28.00元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，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：010-82069336

- 一 申冤在我，我必报应 … 001
- 二 申请有时，受理有时 … 007
- 三 无理赌局 … 012
- 四 无事摔拉菲，非奸即盗 … 016
- 五 他的目的就在你 … 021
- 六 最后的局 … 026
- 七 天然的感应 … 030
- 八 所谓的组织 … 035
- 九 奇武会年度董事会 … 042
- 十 注定要面对的敌人 … 049
- 十一 去了芝加哥 … 057
- 十二 丁通的挣扎 … 062
- 十三 人为刀俎，我为鱼肉 … 068
- 十四 沉重的负累感 … 075
- 十五 涂根警长 … 079
- 十六 她的名字叫爱神 … 084
- 十七 那天发生的事 … 090
- 十八 变成受害人 … 095
- 十九 演技派魔鬼集训 … 101
- 二十 最简单的方法最有效 … 106
- 二十一 被拿住七寸 … 112

- 二十二 连环杀 … 117
二十三 回到熟悉又陌生的地方 … 121
二十四 不是你们是我们 … 128
二十五 最大规模联合通缉 … 132
二十六 平克与爱神 … 137
二十七 一千零一夜 … 144
二十八 奇武会的情况 … 149
二十九 危急存亡的时刻 … 156
三十 恐怖的袭击 … 162
三十一 乏善可陈的人生 … 169
三十二 奇武会的力量 … 174
三十三 没有开始的终极格斗赛 … 179
三十四 丁通的交易条件 … 183
三十五 致命一击 … 190
三十六 无人可以欺诈 … 195
三十七 我知道你的故事 … 201
三十八 该死的流感 … 207
三十九 玩高级的 … 213
四十 恐怖大合唱 … 220
四十一 不可思议的事情 … 227
四十二 你是我们的一员 … 232
- 尾声** … 239
特别篇：密医 … 241

申冤在我，
我必报应

L城，海滨大道王子路七号。午夜。

查理停好车，掏出钥匙打开房门，摸黑走到客厅的角落，从冰箱里拿出一罐汽水。

他开了灯，转身，易拉罐在手中被猛然捏紧——屋子里有不速之客。

年轻男人，很瘦弱，反戴棒球帽，身上是快递员经常穿的那种灰色快干衣裤，五官英俊，神色中带有一种天真的好奇。

他在沙发上坐着，身体有节奏地左右摇摆，对查理露出礼貌而周到的笑容：“这么晚归，最近很忙吗？”

查理个头不高，开始谢顶，常有人到中年后独特的不如意的神情，但他每周去四次健身房，专注练习搏击与散打。因此，一眼交锋后，他甚至不认为自己该恐惧——如果对方手里没有握着那把相当大的银色手枪的话。

他识货，那玩意儿是真的，上好了膛，子弹正无声地等待着一个血肉横飞的打斗场面。

短暂的惊愕之后他镇定下来，坐到来客的对面，拿纸巾擦去手上的水迹：“您是哪位？”

“叫我塞班吧，如果一定需要一个名字的话。”

塞班——海边的美丽城市，曾经有过的好时光。这个名字可以打开回忆的塞子，任大大小小的故事流淌一地。

查理抬起头：“爱丽丝雇你来的？”

对方的神色姿态都没有丝毫的改变：“听起来毫不意外？”

查理耸了耸肩，语气平和：“我们相互憎恨已久，这一段婚姻如同噩梦，不管她是买凶还是亲自动手要我的命，我都能够理解。”

杀手笑起来，笑得与月光一般柔美：“您太太对您的所作所为的确颇有微词。”

“颇有微词”这四个字像一个精巧的冷笑话：“说我家暴、冷热兼备、残酷无礼，对吗？还有，虐待她的父母和狗？”

他言语中没有怨恨或激愤，每一个字都像对着提词器念诗歌。塞班侧头倾听，姿态像是在表示同情，只不过手里的枪一直非常稳定地指着对方。

查理的话戛然而止。

塞班善意地提醒他：“你似乎忘记了自己爱上另外一个女人的事实。”

查理警惕地往后靠了一下：“这和你有关系吗？”

“当然没关系，我只是帮你太太辩护一下。”

听到“太太”两个字，丈夫的神情中露出明显的厌恶，他似乎急于摆脱和自己老婆的一切纠葛，无论用多么极端的办法。

他在健身房遇到了那个女子，眼神初次交汇时他就知道，她那是自己的毕生之爱，和她在一起的每分钟都是上帝的赐予，满是战栗、狂欢，喜悦像无穷无尽的高潮，叫人愿意随时匍匐在地，乞求从来没有体会过的幸福。

为此爱丽丝恨他入骨，而这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情，就像一颗定时炸弹，随时可能把他炸个粉身碎骨。那些曾经共同享受的热情与保守的秘密，一旦两人开始互相憎恨，就变成了噬骨的蜈蚣。

他摇摇头，想晃掉这些不愉快的想法，切入正题：“我不知道爱丽丝给了——或者承诺会给你多少钱，事实上，我想你们根本就收不到钱。”

他没有半点说谎的迹象，或许也根本不必要。

“她自己除了一些首饰，没有任何财产，我的财产早已立了遗嘱，也公证了，没有半毛钱留给她。

“唯一可能的大宗收入是人身保险，我死了对她很有好处，所以她希望你

们帮助大自然缩短其中的过程。”查理对猜测胸有成竹，而塞班不置可否，由他去说，“但何必这么麻烦呢？我可以多付给你们一倍或者两倍的钱。”他点点头，像对着虚空中的某个神祇起誓一般，十分郑重，“要是你们可以反过来帮我干掉她，十倍都不是问题。”

这样的生死关头，查理镇定得像是在超市和人讨论今日水果的成色。杀手脸上掠过一丝微妙的钦佩之色：“我如何相信你？”

“此刻，撒谎对我有何好处？”

与塞班这样说着的同时，某些微茫的往事忽然涌入了查理的记忆。他和爱丽丝是在塞班度的蜜月——如胶似漆的两周，以极致的享乐庆祝他们刚刚共同完成了人生中的第一件大事，满怀不可复制的深挚的喜悦。

谁也无法预料时间会给爱情什么出路。

他的优厚条件动摇了对方，塞班沉默了一阵，将双手合在一起摇了摇，仿佛正在天人交战，然后轻轻地说：“你说得对。”

查理感觉自己微微松了一口气，无论怎么自以为镇定，肾上腺也并没有放缓工作的步伐。

“那么，爱丽丝现在就在地下室。”

查理一怔，下意识地反问：“地下室？”

“当然，你家的地下室，藏尸体不都应该在地下室吗？”塞班站了起来，“我们查过你们的财务状况，你说得对，干掉你，人身保险赔付要很长时间，而且万一警方怀疑爱丽丝涉嫌杀人，这笔钱我们根本就拿不到。”

他看着查理，推心置腹地说道：“做生意嘛，应该使利益最大化，对不对？”

查理机械地点了点头，有几个字在大脑中轰鸣——爱丽丝死了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他一点儿没有怀疑塞班的说法。

这个消息并没有困扰查理太久，他感觉自己全身心都放松了下来，语气也轻快了：“那么，如果是真的，我明天就会安排付款。”他的手往西服的内袋摸去，像要拿一支笔，“或者，立刻给你开一张支票？”

随后，查理咧嘴笑了：“当然，为安全起见，要等明天我跟银行确认了才能领取。”他眨了眨眼，“安全第一。”

这时候，无论哪一种幽默感都不合时宜，但查理表现得毫不勉强。塞班

意味深长地注视着他，忽然摇了摇头：“至少你应该假装出一点儿哀悼，那毕竟是曾和你患难与共的妻子。”他探身过去，一把抓住查理伸向口袋的手，“等等！”

他的手指非常有力，像钢丝一般，几乎要嵌入查理的骨头。后者本能地弓起脊背，眼睛紧紧地盯着那把枪，但塞班只是说：“你在收集古印度的壁画拓本？”

查理的脸色变了，似乎塞班知道他有收藏的小爱好才是今晚最令人震惊的事，他迟疑了很久才承认：“是，你对这个有兴趣？”

塞班继续说：“我听说，你拥有的收藏品的数量也许在全美国都排得上号。”

两人对视，塞班有一双奇异的灰色眼睛，晦暗得像个瞎子，瞳仁很大，眼白非常少，但白得透明。偶尔有一阵光芒掠过，不知道主吉还是主凶。

这双灰色眼睛带来的压迫力令人难受，查理往后退了一步，塞班顺势放开了他的手。

“跟我来。只要能换我一条命，我不关心下半辈子是不是要为失去这些收藏品而哭。”

杀手的笑声细微而愉快，毕竟是得偿所愿：“哦，别这么说，你不会的。”

他们一先一后上了楼，第二层只有两个房间——卧室和没有窗户的书房，书房里最醒目的家具是一整排铜色的收藏柜，柜子是昂贵的货色，四角装饰着精美的纯金雕饰，正中唯一的一格玻璃柜里放了整套Sommelier的手工水晶杯。查理一边从书桌抽屉中拿出钥匙开柜子，一边对杀手介绍：“这是结婚时收到的最昂贵的礼物，从没用过，爱丽丝舍不得。我曾经想过，如果离婚，我要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摔掉它。”

塞班对这个价值一千美金的纯手工水晶酒杯毫无兴趣，他只是建议：“你现在可以随时摔掉它了。”

查理苦笑了一下，打开柜门，露出他心爱的收藏。那是他三十年的心血，花掉了半辈子赚到的大部分钱，它们比老婆、情妇、儿女都更珍贵——当然不如命珍贵。

他做了一个潇洒的手势，意思是：您自便，该拿拿，该搬搬，事儿完了咱们都好睡觉。

但杀手岿然不动，视线投向了另一处：“很不错，但我想看看那里面。”

他说的是书桌最下面的一个抽屉，装了密码锁，也许装着有钱人真正重视的东西。

查理的笑容忽然变得有点勉强：“那是爱丽丝的首饰，收拾出来准备搬走的。”

他似乎想起了什么，迟疑了一下，继续说：“你有太太或者女友吗？拿两件回去送人吧。她有不少华道夫和宝格丽的限量品。”他吞了吞口水，发出一声干笑：“当然，全部拿走我也没有意见，我没资格有意见，对不对？”

杀手眯起眼睛，点点头：“听起来很不错。”

他轻轻拍了查理一下，向前走去，枪口微微下垂，偏离了目标。

财帛动人心，这是塞班放松警惕的唯一一刻，就在与查理擦身而过之时，后者突然以一个寻常的中年死胖子根本不应该有的速度猛烈发动，全身撞上塞班，手肘往塞班的肋下软弱处狠狠顶去，随后抓住他的前襟，过肩，尽全力摔下，然后压在塞班的身上，两人贴在一起轰然倒地。查理动作极快，腰一挺，立刻翻身跃起，手从胸兜里摸出一把雪亮的军刀，俯身对着塞班一刀刺下，刀锋刺破织物，然后便是皮肤，柔软温暖的抵抗徒劳无功，军刀紧接着刺进塞班的内脏——胃，甚或有脾。他双手握住刀柄，抽出又再刺，看起来很乱，却刀刀致命，鲜血大量涌出。

塞班不再动弹，查理松开匕首的柄，喘着气站起来，双手互绞在一起，闭上眼睛回味杀人的快感——如此酣畅淋漓，如此难得，比醉得最深的那一刻还美妙。

过了销魂的数分钟，他终于平静下来，有工夫俯视地上的那具尸体，想着应该怎样处理。地下室，他想，第一站当然是地下室，那是最适合藏尸体的地方——塞班刚才也这样说。

但他的思绪忽然之间被冻住了。

他看到一双灰色的眼睛，和死人一样毫无光彩，但死人不会露出嘲弄的眼神。

倒在地上的塞班对他眨眨眼，双肘撑着地面将上半身支起来，低头看了看身上的伤口：“真高兴让你死之前还high了一下，就像最后的晚餐什么的，挺人道，不是吗？”塞班语气柔和而真挚，爬了起来，“不过，一想到你以前也是

这样high着干掉了不少无辜之人，我就觉得，今晚真的应该多花一点时间在这里呢！”

他完全站起了身，敞开快干衬衣，伤口处闪耀着鲜艳的光，却与人无害。查理仿佛被一个悠长的噩梦钉在了原地，无论怎么挣扎都无法醒来，他眼睁睁地看着塞班悠闲地踱到书桌前，两根手指夹住密码锁轻轻一扳，整块抽屉板便被卸下。

里面只有一个长长的木盒，盒子里红色丝绒衬底，整齐地放置着一些小东西。

都不是什么值钱的东西，女孩子戴的廉价项链，几缕卷成一束的长头发，甚至还有两颗牙齿。

塞班蹲在那里，仔细地看着那些东西，口中喃喃，仿佛在念一些人的名字。而后他低下头，双手合十致意，以极轻微而温柔的声音说：“申冤在我，我必报应，时候已到。”

申请有时，
受理有时

那一夜非常漫长。

逝者倘若真的有灵，那么这一夜很多灵魂都会齐聚在查理家的上空，默默地看着他受尽折磨，求死不能。复仇的芬芳烈酒流过鬼魂们青铜铸就的咽喉，就算为此要付出在地狱中沉沦的代价，它们也都无所畏惧。

当清晨来临，塞班完成了自己的全部工作。他好好洗了一个澡，将查理家打扫得干干净净，换了另外一身一模一样的快递员制服，将帽子戴好。

他仔细地查看了所有查理的收藏品，并把它们全部放进那个硕大的工作袋，背好，肩上又扛了一个贴好了寄件单的箱子，然后走出查理的房子。

天气非常好，虽然只是三月底，但太阳已经很有威力。塞班一路走向目的地，他沉默而轻快，与经过的人和狗都友善地打招呼，不会有任何人意识到他的存在有什么特别。

三十分钟后，他来到市中心，上班的人渐多。一家名为“车与象”的咖啡厅坐落在警察总局对面，是警察们一天三顿饭的非官方指定供应商。他走进去，对在吧台后忙着煮咖啡的服务员露出和善的笑容：“收件。”

服务员接过那个大箱子：“哎呀，又是涂根警长的，这回是什么，炭

疽还是报废的枪？”看来这位警长经常收到些不靠谱的包裹。

塞班笑笑：“不知道哦，我只负责送件而已。”

服务员一面帮忙签收，一面看了塞班一眼：“新来的？”又看了一眼寄件单，“E快递公司？没听说过。”

塞班热情地从口袋里摸出一张宣传单塞给服务员：“刚开张，同城最便宜，国际快递八折，帮我给警察局介绍一下！”

他买了一瓶奇异果汁，坐下吃了一个三明治，然后在第一个吃完早餐的警察埋单的时候离开。在车水马龙的街道上，他张开双臂伸了个懒腰，眯着眼仰望碧蓝的天空，而后拿出手机，输入一个简单的信息并发送出去。

“暗影城，连环匕首杀人案，done。”

在他的身后，咖啡厅里陆陆续续坐满了人，大部分都在警察总局上班，文职很多，也不乏第一线的警探。进门靠窗那个视野最佳的位子始终空着——所有熟客都知道，它属于涂根。

这位传奇警探已经五十岁了，却还在第一线浴血冲锋，是所有人的偶像和骄傲，没有男人不尊敬他，没有女人不爱慕他，而他却永远是“你们最好不要当我存在”的奇怪态度。

八点四十分，他准时走进来，要了一杯黑咖啡、两个肉包子、一个水煮蛋和一碗水果麦片，中西结合，营养全面。这时候服务员把那个箱子扛了过来，满怀着尊敬之情说：“涂根警长，有您的包裹。”

常常有人寄东西给涂根，警察总局出于安全考虑，不接收任何来路不明的邮件。给警员的包裹，特别是很大的那种，不是因为爱死他们，就是因为爱他们死，无论哪种情况，他们都得小心。

于是这家咖啡厅成了中转站。

涂根点头致意，一只手拿着肉包子吃，一只手开箱子。而后，有整整五分钟的工夫，他保持着同一姿势钉在那里，一言不发，一动不动。

所有人都围了过来，第一件事是确定老涂根没有中风或者睡着，第二件，就是一起看那个箱子。

每个人的脸色都变了。他们不约而同屏住了呼吸，以至于那个街区当天PM2.5的浓度瞬间下降了不少。

箱子里有一个人头。

而人头之外的那些东西更加离奇。

在暗影城，所有警察在过去的十一年中，共同背负着一个噩梦。十九件连环杀人案，在十一年内很有耐心地择期出现，无论警方怎么努力，抓了多少人去蹲大牢——有几个甚至被不少有效的证据锁定。在真凶似乎马上就会被绳之以法的时候，下一桩案件又发生了，夸张得像一种公开的挑衅。

不计其数的警员被这个案子折磨成胃下垂或神经衰弱。岁月流逝，胃和神经都没有好转，杀人案却如期而至，比例假和信用卡账单都更准时。

现在，挣脱噩梦的法宝从天而降。

涂根面前的包裹里，整齐地陈列着连环杀人案中所有受害人的照片、详细资料，受害经过的照片、光碟以及他们遗留下的物品。

那个头颅，经过专业手法的处理，清洁端正，临死前想必参加了地狱半日游，神情中全是深深的悔恨与痛苦。

他的嘴唇抿着一张卡片。

涂根伸手，将那张卡片拿出来——手掌大小的雪白压纹铜版纸，上面只有八个漂亮的手写小楷：

“申请有时，受理有时。”

警察们冲出咖啡厅，在自己桌上留下面额不一的现金应付账单，等到一直在吧台后忙活的服务员走出来，端着面包和咖啡茫然一看的时候，咖啡厅都已经空了。

和服务员一样目送着警察们奔命般杀回办公室的还有塞班，他在街道对面吹着愉快的小口哨，打了一个电话：“嗨，正式收工了，来接我吧。”

他一边打电话，一边往警察局的反方向走，步履轻快：“哦，爱丽丝也已经处理好了吗？手脚真快。你干脆把爱神的名字给我，让她改叫雅典娜吧——又能穿好看的衣服又能战斗的女神。”

他这一走走了很远，上了车，上了飞机，一直飞到了阿姆斯特丹机场。他坐在头等舱，全程都保持着清醒和端坐，眼神定格在黑暗的舷窗外，也许心思如潮，也许是内心在酣睡。

混杂在出机场的人流中，塞班不紧不慢地走着，推着一个标准型号的桃红色登机箱，和他的风格非常不搭调。

在到达厅外有一辆车在等着他，加长林肯礼宾车，后座有浴缸和全套按摩设备。他坐进去，门窗自动关好，车子缓缓启动，他打开那个桃红色的小箱子，开始换衣服。

三件式白色西装，剪裁和面料都精致绝伦，量身定做，与他紧紧契合。戴上领结之后，他从一个精致的黄金镶嵌的木盒中拿出一条玫瑰红色的手帕，小心地别在自己的胸兜上。

“L城如何？”

换完衣服，和司机之间的屏障缓缓落下，开车的人转头朝他看了一眼，眉眼露出妩媚的笑。那是一个美艳不可方物的女人，却穿着全套司机才会穿的制服。

塞班也笑了：“今天的代班司机真美，可否亲一下？”

他真的凑过去，在女人的耳垂上印下一吻，随即说：“L城顺利，证物和人头都已经交给了当地的警长涂根。”

女人点点头：“那个凶手上个月还在作案，L城的警察真是无能。”

塞班的看法很公平：“责任不完全在他们，凶手行伍出身，反侦查能力非常强，而且耐心细致，处理细节天衣无缝。要不是他有收集战利品的嗜好，我们根本拿不到确认他有罪的证据。”

女人抛过来一个媚眼：“那应该归功于谁？”

塞班拍拍她的肩膀：“当然是你，如果不是媚行者迷得他神魂颠倒，以至于自己的老婆是连环杀人的同案犯，他也要离婚，我们怎么可能突破爱丽丝，从她手里找到这么多证据？”

女人点点头：“是啊，好险。”

她收敛了如玫瑰一般的笑容，眉眼露出忧色：“要是再杀错一次，组织内一定会乱的。”

塞班也严肃起来：“是的。”低头看了看腕上的表，“诸葛回来了吗？”

“回来了，在总部等你，只要斯百德一到，会议可以开始了。”

车子打了一个弯，漂亮地漂移出去，插进车流中一个可遇不可求的小缝隙，然后拐入大道边的一条小巷，一路狂奔。在他们的身后，一辆破旧的福特一个急刹，立刻转向想要跟上，却被堵在茫茫车海之中。开车的人沉下脸，远远注视着林肯消失的方向，拿起电话：“我跟丢了。”

电话中的声音苍老而沉郁，但又充满着不可抗辩的威严。

“他们几个人？”

“爱神和冥王两个，判官和罗德都没有出现，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到。”

“盯着机场，不要松懈，他们的年度董事会就在这几天，错过了这个一网打尽的机会，下一次就在三年后了。”

“明白。”

无理赌局

任凭点唱机热力四射地唱着《Sexy Back》，十号酒馆却忽然安静了下来。

所有人都围着屋子正中那张圆桌，眼睛放光，嘴巴紧闭，集体呈现出一种被人下了“降头”似的愚蠢表情，愣愣地望着桌子上的那些东西。

那些东西我上辈子没见过，下辈子估计也不会有机会见。

如同楚汉河界，一桌之隔，似乎正在与所有酒客对垒的人，名字叫斯百德。

在十号酒馆，除了各种各样的酒以外，最不缺的就是各种各样奇怪的人，但就算把大家集合起来搞个竞赛，斯百德也足以稳保前三不失。

总体而言，他是个美男子，尽管先天条件跟酒保约伯相比还差一两个等级，但他胜在形象出位：锃亮的光头上寸草不生，鹰钩鼻，在气温平均三十五摄氏度的六月中，他也每天三件式西装配正式领结，前襟胸兜里还永远放着一块粉红色的手帕。

在这间重建没多久就显出末日之态的酒馆里，他两个月前的某夜从天而降，简直就像在猪圈里出生的黄金圣斗士。

此刻他脸上露出愉快的笑容，似乎对大家的反应十分满意，他的手拂过桌上的东西，问我：“决定了吗？”

我十分娘儿们地咬住了嘴唇，仿佛马上就要经历一阵分娩般的剧痛，